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30 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紀錄

時 間：111 年 3 月 3 日(星期四) 下午 3 時 30 分

視訊網址：meet.google.com/cai-djbh-qjo

主 席：俞副校長克維

出席人員：防疫工作小組成員、學生代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如執行情形附件/P.3)：確認通過，執行情形洽悉。

參、專案報告：

一、學務處：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防疫指引報告(如附件 1/P.6)

決定：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 由：有關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學生自治組織與學生社團活動指引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因應綜合業務處課外業務回歸學務處課外處，擬修正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學生自治組織與學生社團活動指引第 3 點第 1 項第 4 款，二級警戒時學生社團活動申請決行單位，由綜合業務處長決行修正為學務長決行。
- 二、檢附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學生自治組織與學生社團活動指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 1 份(如附件 2/P.11)。

辦 法：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決 議：本次會議因校區停電取消召開，本提案將納入紀錄陳請副校長核示後，俾利依循。

伍、臨時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海事人員訓練處

案 由：有關本處辦理晉升訓練考試之特殊防疫措施，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略以「…十二、居家檢疫/隔離期滿後自主健康管理(一) 居家檢疫/隔離期滿後 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不應進入校園上課或前往人群聚集之處，並要求做好個人防護措施…」，及考試院「國家考試防疫措施重點」，略以「…。4、有發燒、咳嗽或呼吸道等症狀，或有「自主健康管理」仍准予外出之應考人，另開設備用試場應試。…」辦理。
- 二、本處承辦 111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船員岸上晉升訓練及適任性評估」案，將於 111 年 3 月 14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19 日止辦理 111 年第 1 梯次之晉升訓練考試，參訓人員依規定須完成訓練及評核通過後，方能完成職級晉升。
- 三、報名本次訓練考試之其中 1 位學員，考試當天適逢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又本次考試為該員最後一次應試機會，為避免影響該員無法順利晉升之權益，建請同意本處在落實執行防疫相關措施之際，使該位學員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前來本校參加晉升訓練之考試。
- 四、相關防疫試場及監考規劃如下：
 - (一)考生應試時間：111 年 3 月 19 日(六)08：20~10：00 及 13：10~14：50。
 - (二)考試地點(擇一辦理)：
 - 方案一：旗津校區求生池教室
 - 方案二：協商租借高雄海員工會辦公室
 - 方案三：協商租借旗津區租借套房或飯店
 - (三)防疫監考措施：
 - 1、考生入場前需量測體溫、戴口罩及手部酒精消毒。

- 2、監試人員全程穿戴防護衣等裝備(含手套、面罩)，並於教室外透過窗戶玻璃監考。
- 3、考場內架設攝影機。
- 4、廁所獨立1間供考生使用。
- 5、考試後完整清消。

五、檢附大專校院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如臨提附件1-1/P.1)、考試院規定(如臨提附件1-2/P.10)、學員入境居家檢疫申報憑證(如臨提附件1-3/P.12)及本次晉升訓練考試之獨立試場安排(如臨時附件1-4/P.16)。

辦法：討論通過後，依決議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本次會議因校區停電取消召開，本提案將納入紀錄陳請副校長核示後，俾利依循。

陸、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本校師生(含境外生及本校交換生)入境防疫統計報告(截至111年3月2日) (附件3/P.15)

決定：洽悉。

二、學務處：防疫物資庫存報告(截至111年3月2日) (附件4/P.17)

決定：洽悉。

三、秘書室：確認本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二級防疫措施(3/3起) (附件5/P.18)

決定：本次會議因校區停電取消召開，本週防疫措施滾修將納入紀錄陳請副校長核示後，公告於本校防疫專網，俾利依循。